2019年杭州市政府采购医疗设备公开招标项目

（第五十一期）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Hwcg2019-51

杭州市卫生事业发展中心

2019年9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 ————6

第三部分 评分办法和评分标准————————29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32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34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36

第七部分 采购需求表————————————58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杭州市卫生事业发展中心受杭州市中医院委托，就2019年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项目（第五十一期）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HWCG2019-51

二、项目名称：2019年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项目（第五十一期）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内容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元) | 简要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条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六、供应商报名时间及地点等：

采购文件发售时间：2019- - 至2019- -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标书售价：免费

供应商报名方式：在线报名

获取标书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无

提示：

（1）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非报名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2）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采购机构将允许其获取，但该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于自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七、投标截止时间：2019- - 00:00:00

八、投标地点：杭州市上城区开元路70号七楼会议室

九、开标时间：2019- - 00:00:00

十、开标地点：杭州市上城区开元路70号七楼会议室

十一、投标保证金：无

十二、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质疑受理地点：杭州市卫生事业发展中心203室(杭州市上城区开元路70号);联系人：余侃 联系电话：0571-87012671。

十三、其他事项：

无

十四、公告发布范围：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杭州市政府采购网、 杭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

十五、联系方式：

1、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杭州市中医院

地址：体育场路453号

联系人：张际州

联系电话：85827903

2、采购机构

采购机构名称：杭州市卫生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开元路70号203室

联系人：江腾

联系电话：87012671

传真：87012056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杭州市财政局

地址：杭州市中河中路152号杭州市财税大楼

投诉受理人：吕先生

联系电话：0571-87715261

传真：057187233325

杭州市卫生事业发展中心

2019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

| 条款 | **内容规定** | |
| --- | --- | --- |
| 1 | **项目说明**  **一、项目名称：**2019年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项目（第五十一期）。  **一 二、采购预算：详见第六部分《采购需求表》**  **三、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详见第六部分《采购需求表》  **四、设备安装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五、设备安装时间：**按《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采购合同》执行。  **六、投标报价：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货物购置费、运输费、仓储、安装调试费、技术指导、售后服务及维护费、税金等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设备报价明细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七、政府采购当事人及监管部门：**杭州市中医院为本项目的采购人（合同中的甲方），杭州市卫生事业发展中心为采购代理机构，自愿参加本次项目投标的法人为投标人，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投标人为预中标人，经公示无异议，并签订合同后的中标人为供应商（合同中的乙方），杭州市财政局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 |
| 2 | **投标时提供的资质文件**：  **（1）资格性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 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税务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社保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2018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2）其他资质文件（如果有）：**  **（3）特许资质文件（如果有）：**  法律和国务院行政法规规定或授权有关部门规定供应商或产品进入市场须先行取得相关认证或许可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的认证或许可证明材料。未经认证、许可，或者虽经认证、许可但相关资质证书已经失效的投标人，不能推荐、确认为中标供应商。 | |
| 3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如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90天。 | |
| 4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伍份。 | |
| 5 |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 |
| 6 | **合同名称：**《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采购合同》 | |
| 7 | **合同款结算方式：**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的5个日历日内，缴纳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至甲方。货到安装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发票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0％，上述5%的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该质保金在设备正常使用满一年后，接到乙方申请后的一个月内退还。（以实际签订为准）  履约保证金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
| 8 | **节能环保要求** |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 （以下简称“节能清单”），本项目如需采购节能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的相应产品须为列入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并且提供该产品所在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页，注明页码，否则投标无效。（注：在最新一期节能清单发布之后开展的政府采购活动，执行最新一期节能清单。在此之前已经开展但尚未进入评审环节的政府采购活动，执行上期或最新一期节能清单。） |
| 投标人提供产品如是环境标志产品，应列入财政部、环保部联合印发的《关于调整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中公布的清单。注：施行优先采购的产品按照优先采购执行。（需提供该产品所在的环保或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页） |
| 9 | **支持中小企业** | 价格扣除：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根据具体品目确定相应标准。符合上述条件的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附件1的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二）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此类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投标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
| 企业信用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委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暂行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本招标文件尾页《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cg.hzft.gov.cn>）“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专栏，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
| 10 | **投标人信用信息事项** |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项目评审组织人员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 |
|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项目评审组织人员现场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
|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 11 | **特别说明** | 解释：本表与招标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

**一、总 则**

1.项目说明

1.1项目说明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项所述。

1.2投标人一旦参与本次招标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法定时间内提出。

1.3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2.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投标费用

投标人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费用。

4、除非有特殊要求，本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设备使用地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应该了解上述设备使用有关的一切情况。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的构成**

4.1招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的一般条款和特殊要求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七部分 采购需求表

4.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包括投标须知、采购需求、合同条件、投标文件格式及其附件等。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采购代理机构拒绝。

**5. 招标文件的解释**

5.1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请于规定时间（详见“九、质疑与投诉”）内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经采购代理机构研究，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文件收受人。

5.2 采购代理机构如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3 不论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从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书面形式同时发给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6.2 若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7. 投标报价**

7.1.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货物购置费、运输费、仓储、安装调试费、技术指导、售后服务及维护费、税金等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设备报价明细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7.2. 投标总价中还应包括以下内容：

7.2.1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备件、消耗品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7.2.2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设计、安装、调试、培训及其它附带服务的费用。

7.2.3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7.3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 采购机构将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7.4 投标人所投货物的供货价格不应高于相同品牌相同型号在浙江地区其它部门近三年的采购供货价。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以中文文本为准。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包括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需分开独立包装。

9.2.1 报价文件（单独密封）

（1）投标函

（2）投标设备报价明细表

（3）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格确认意见书（包括经销商与生产厂家，如果有）

9.2.2 商务技术文件

（4）投标设备配置清单（明确品牌、型号）

（5）消耗品、易耗品购买价格清单

（6）投标设备简要说明一览表

（7）投标设备技术参数偏离表

（8）商务条款偏离表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

（10）进口产品代理证明或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

（11）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有效期内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多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3）有效的税务登记证或当地税务部门开具的依法纳税的缴税（费）证明（复印件）（多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4）有效期内的社会保险登记证或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多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5）2018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成立不足一年的，自成立时间开始提供；

6）投标人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7)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和使用信用无不良记录书面声明。

（12）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13）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完整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或备案证明

（14）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投标人做过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投标时需携带合同原件备查）

（15）投标机型说明书（即DATASHEET或彩页）

（16）廉政承诺书

（17）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或说明（如优惠承诺）

9.3设备的技术指标情况

（1）所投设备的完整配置方案，详细列明投标设备的所有技术指标（包括所投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随机软件等），明确表示该项指标所涉及的软硬件是标准配置还是选择配置。同时还须包括产品说明书或产品主要技术资料和性能的详细描述，产品制造、安装、验收标准，详细的交货时所配文件清单、主要部件明细表（包括品牌、制造厂名和主要技术参数）等，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采购需求中所提出各项技术要求和配置清单应进行逐条逐项的答复、说明和解释。首先对响应或偏离程度明确作出“响应或正偏离”、“不响应或负偏离”等应答，然后作出具体、详细的说明。若采用“详见附件”、“参见附件”方式说明的，应指明所指文档（应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的具体章节及页码，任何含糊不清的表示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9.4 售后服务承诺与方案

详细阐述投标人和投标人在设备升级、故障排除、技术咨询、技术指导、售后维护等方面售后技术支持服务内容。

（1）针对本项目的维护方案。投标文件中应列明产品的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程序、内容及实施条件[包括全国统一销售热线和针对本次投标项目所提供的销售服务热线；技术服务（或售后服务）机构的地址、人员状况、维修能力及联系方式和所能提供服务内容的文字及电子文档]，并能够快速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支持。同时，在杭州市常年备有备品、备件，供货能力强，速度快，能迅速响应采购人的要求。

（2）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原厂家的标准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投标人和生产商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并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

（3）质保期内外的基本服务要求。 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维护、升级服务，对故障在24小时内响应，三天以内解决问题；不能修复的，必须采取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

**10. 投标有效期**

10.1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 60天内有效。

10.2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11.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1.1投标文件分为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两部分应分别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装订必须采用胶订形式，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方式（胶订以外装订形式视为活页装订）。**投标人按本须知第8条规定的语言（正本一份、副本一式伍份）编制投标文件，并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标识不清、编写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拆、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2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产品的合格证书（如医疗器械注册证等）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11.3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11.4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要求进行，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所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予以确认。

11.5 投标文件采用A4幅面，必须按照《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中的《投标文件递交要求及装订顺序表》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2.1投标文件须密封包装并在包装封面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提交的总份数应按照招标文件前附表的规定。

12.2投标文件必须胶装装订（包括报价文件）

12.3**报价文件必须与商务技术文件分开装订，单独密封。密封袋上须注明项目名称、标项号及类似（报价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同标项的投标文件须各自单独密封与标注。除报价文件外的任何其他投标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否则如开标、评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12.4 投标文件按投标日程规定日期送至指定的单位和地址。

**13. 投标截止时间**

13.1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规定日期、地点、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13.2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6条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在以前的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撤回**

14.1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补充、修改文件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再修改、补充投标文件。

14.2 投标人的修改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如果一份标书有几份函件时，应注明哪一份有效，否则所作修改视为无效。

14.3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均要加以说明，否则其修改将被视为无效。

14.4在投标截止日期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

**五、开标**

**15. 开标（本项目采用先评商务技术标，后开价格标的方式进行评议）**

15.1采购组织机构将在招标公告规定时间、指定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携带本人有效证件准时参加，授权委托人还须随身携带授权委托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投标人如不派代表参加开标大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5.2 开标程序

（1）采购组织机构接收投标文件并登记，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对投标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同时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2）采购组织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经查询投标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当场拒绝。

（3）采购组织机构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4）采购组织机构请参与的投标单位代表或其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5）按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评审地点，同时告知投标人代表拆封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

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投标文件，由采购机构当场退还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6）商务、技术标评审结束后，由主持人宣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不解释得分原因），**无效投标人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

（7）采购组织机构拆封投标人报价文件，宣读《投标报价明细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报价文件开标记录表，由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采购机构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送至评审地点，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有效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8) 评审结束后，采购组织机构公布中标人名单和公告方式等。。

**六、评标**

**16. 评标组织**

采购组织机构依照相关法规，组建由5人及以上奇数人员组成评标委员会，其中招标人代表不得超过1人且不能担任评标委员会组长，相关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2/3。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并形成书面的评标结果。

**17. 评标原则**

（1）竞争优选；

（2）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

（3）价格合理，方案、产品先进可行；

（4）反对不正当竞争。

**18. 评标程序**

18.1 本项目评标一般将按以下程序进行：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投标文件技术与商务部分的比较与评价、报价文件的比较与评审、推荐中标供应商和编写评标报告等。

18.2投标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8.2.1资格性检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则无须继续进行符合性检查，并且投标文件初审结论不合格。

18.2.2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初审结论不合格。

18.2.3投标文件初审结论合格的投标人进入评标后续程序。投标文件初审不合格结论及其理由需通知所有投标人。

18.3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明细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8.4投标文件的澄清。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5 比较与评审。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价格比较和评审。

18.6 推荐中标候选人。根据评标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

1718序释公布评标结17.7 编写评标报告。

18.8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细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影响评标时投标人之间的相对排序。

**19．无效标**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包装或者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所载内容与本项目内容有异的；

（4）投标文件未胶封、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5）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6）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7）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8）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变更通知编制投标文件的；

（9）投标人将多于一个或者投本次全部标项（二个以上）的所有资料装订到一个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的；

（10）《投标报价明细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的；

（11）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实质性采购要求的；

（12）投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修正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

（13）未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的；

（14）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15）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类同或有串标嫌疑的；

（16）参与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领域中，在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约期间存在违法以及违反政府采购供应商行为规范且情节严重的；

（17）本项目如需采购节能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供所投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页的；

（19）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20）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包括额外的赠送设备）;

（21）重要技术参数响应情况、配置要求清单及商务要求必须按具体响应内容填写，不得笼统以“响应”、“符合”或“无偏离”等文字填写，技术参数、配置清单、商务要求必须按要求填写，否则视为无效标。若出现虚假应标，则将该投标人的所有标项作为无效标处理。产地要求、重要技术参数栏、配置要求栏及商务要求栏中的条款，若投标人有1条以上（含1条）不符合招标要求，则作为无效标处理。其它技术参数栏累计5条以上（含5条）不符合招标要求，也作为无效标处理。

（22）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 废标**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1. 重新组织采购**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2. 评标内容的保密

21.1 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中标单位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漏。

21.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单位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机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中标资格。

**七、定标**

**23. 定标**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要求的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评标结果报经批准，最终确定中标人。

**24. 中标通知**

24.1确定预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评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预中标人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其预中标资格，并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评标委员会复议后提出重新组织采购等建议。

24.2投标人全部接受合同条件并签订合同后，中标通知书亦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4.3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4.4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中标人即为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投标人。

**八、合同签订及其他**

23. 合同的签订

23.1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在该通知书上明确签订《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招标采购合同》的日期、地点和要求。

23.2中标方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与设备采购人签订《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招标采购合同》。中标人应为杭州市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如尚未注册，应在签订合同前，登陆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采购管理系统（http:/hzwsfz.cn）进行注册并将书面资料提交采购代理机构复核备案。

23.3投标人应在《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招标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日历日内，缴纳投标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至采购单位。投标人履约完毕，标的物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确认无误后，此投标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保金。履约保证金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3.4 如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招标采购合同》后，投标人无故拒绝或延期供货，除按照协议书和合同条款处罚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和合同，同时提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年内参与市本级政府采购活动，并给予通报。给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24. 供货方式、交货时间及验收方式**

24.1 投标人在协议书规定期限内，将所供设备（出厂原包装）按《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招标采购合同》清单所列的采购人名称、地址，运至指定地点拆箱，并负责安装调试，设备运行正常后交付使用。

24.2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设备发票、产品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三包凭证”等相关资料，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提前终止协议和合同。

24.3 采购人对所供设备和安装质量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投标人共同签署安装验收合格报告，作为考核投标人售后服务和质量的依据。

**25. 货款结算方式**

投标人应在《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招标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日历日内，缴纳投标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至采购单位。投标人履约完毕，标的物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确认无误后，应在收到发票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0％，上述5%的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保金。

履约保证金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6. 售后服务考核**

采购机构将配合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不定期对合同的履约情况进行检查，发现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技术文件规定的，一经查实，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没收履约保证金，终止合同，并提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应处罚。

**27. 采购方式改变**

在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或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其报价、售后服务承诺等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以及采购过程中出现其他不正常情况时，经批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重新选择合适的方式进行采购。

**28. 解释权**

凡涉及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杭州市卫生事业发展中心（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采购招标办公室）。

**九、质疑与投诉（格式见附件1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的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起质疑和投诉。

29.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0.供应商质疑

30.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1）供应商如认为招标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供应商如认为采购过程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3）供应商如认为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中标或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30.2供应商提交的质疑书需一式三份，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30.3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供应商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投标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产品的配套、性能说明及价格，由评标委员会通过综合评分法最终决定中标人，评分满分为100分，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评标内容得分的汇总得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最终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形成评标意见。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1位。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项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时，若投标产品型号相同，则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投标产品型号不同，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评标中，先进行商务、技术部分评分，评标委员会每人一张记名评分表，。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各投标人商务、技术部分的最终评分值。采购组织机构在公布商务、技术部分得分后再开启报价文件进行唱标。

二、评分标准

1、投标价格（30分）：

投标价格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报价的详细组成和投标设备的供应渠道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投标报价是否有效。

报价分计算方法：根据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由采购机构当场统一计算)。

2商务技术及其它分（70分）

2.1对应于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偏离度（20分）（一项技术指标负偏离扣1-3分，一项功能负偏离扣3-5分）

2.2投标设备功能及技术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先进性（10分）（评委对投标机型进行排序，每降一个名次扣2-3分，扣完为止，如对机型评价相同，扣分可一样）

2.3后期运行成本（包括保修价格、年运行费用和消耗品、易耗品价格等）10分）（评委对投标机型进行排序，每降一个名次扣1-2分，扣完为止，如对机型评价相同，扣分可一样）

2.4保修年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之外每增加1年加1.5分，最高6分

2.5品牌和市场占有率（10分）（评委对投标机型进行排序，每降一个名次扣1-2分，扣完为止，如对机型评价相同，扣分可一样。

2.6 业绩（5分）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投标人做过的类似项目，参考合同复印件实例证明，每份计1分）

2.7制造商或代理商在浙江省或华东地区的售后服务和维修能力（5分）（评委对制造商或代理商在浙江省或华东地区的售后服务和维修能力进行评价排序，每降一个名次扣0.5-1分，扣完为止，如评价相同，扣分可一样）

2.8投标人提供的超出招标文件的优惠条件3分（评委对投标文件中是否有超出招标文件的优惠条件进行评议，没有实质性优惠条件得0分；有优惠条件的，根据优惠内容得1-3分）

2.9投标文件制作质量1分（评委对投标文件的制作质量进行综合评价，根据制作情况得0-1分）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招标设备质量及服务要求**

一、招标设备的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要求必须符合我国标准或设备使用方认可的有关国际标准。

二、应标设备的电气装置应符合IEC标准，仪器仪表必须符合ISO9000系列标准。

三、投标人在应标文件中提供质保期内的服务计划。

四、在质保期后，应标商应提供维修保养服务，投标人应在应标文件中说明维修保养方案。

五、投标人提供维修保养的内容、价格及备品、备件的分项价格清单，并承诺该价格保持不变的期限。

六、投标人应负责对采购人进行操作、保养、维护培训，并在应标文件中说明培训文件。

七、设备到达采购人后，投标人应在收到通知三日内，派出合适的技术人员前往采购人进行安装调试，投标人应提供安装方案（包括人员、时间、内容），并说明采购人需要配合的工作内容。

八、投标人在采购人进行安装调试期间，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九、安装调试应在十个工作日内完成（下限由投标人自报），因安装延期而产生的费用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十、如投标人委托国内代理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应在签约时指明；但投标人仍要对应标设备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

十一、投标人应在应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制备及主要零部件的产地和制造厂名称，并保证提供的设备是否符合上述产地及制造商的原装产品。

十二、投标人在应标文件中应提供设备的验收标准、安装技术规范，供采购人参考。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标准。

十三、设备安装调试后，投标人负责安装质量，如有争议，经国家规定检验机构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订设备验收合格证书。

十四、如验收时发现设备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性能指标，投标人必须更换部件，进行调整，使设备最终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并且要赔偿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第五部分 合同的一般条款和特殊要求**

**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签订时间：2017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和hwcg2019- 号中标通知书，签订本合同，《中标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乙方按《招标文件》执行本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产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00** | **￥.00** |
| **成交总价（人民币大写）：** | | | | | | | | |

一、质量要求

（1）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要求必须符合我国标准或设备甲方认可的有关国际标准，在其功能范围内保证安全、稳定的运行。在质量、规格型号等方面与乙方提供的生产厂家产品说明书、品质保证书、招投标文件及及本合同相符合。

（2）包装牢固，符合储存要求，符合特殊行业外包装质量标准要求。包装物不回收，设备到达安装现场时内外包装完好无损。

（3）设备在质保期内如发现质量问题，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验收方式：甲方对所供设备和安装质量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共同签署安装验收合格报告，作为考核乙方产品和服务的质量的依据。

三、交货期限：2019年 月 日前。

四、付款方式：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5个日历日内，缴纳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至甲方。货到安装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发票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0％，上述5%的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该质保金在设备正常使用满一年后，接到乙方申请后的一个月内退还。

五、运输方式：送货，乙方负责一切物流费用、装卸费用、人工费用及联络事宜。

六、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七、违约责任：乙方中途退货，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款总额5%的违约金。乙方交货期延迟应支付赔偿金，十天以内支付成交总价的1%，十天以上按每天成交总价的1%支付。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拒付货款的，应当向乙方偿付合同款总额5%的违约金。

八、争议处理。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3）解决合同争议所在地：甲方所在地

九、不可抗力：不可抗力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所列举的不可抗力。不可抗力一旦发生，证明文件由法律规定部门签署，并由甲方、乙方及采购代理机构三方协商合同逾期履行和继续履行的方法，在此情况下，任何一方不能要求损失赔偿。

十、其他约定事项：

1、甲方在收到货物开箱验收后，如出现质量异议或品牌规格、数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应向乙方提出异议，未提出异议的，应及时确认签署安装验收合格报告。

2、乙方免费提供 年整机保修，保修期后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因乙方响应不及时、技术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甲方设备不能及时修复或数据丢失等情况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相应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的权力。

3、未经过甲方的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和将部分合同项下的义务分包给其他单位完成。

4、乙方人员在甲方场地工作时，应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

5、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传真/电报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6、招标文件（编号：hwcg2019- ）、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7、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8、适用法律：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9、其他约定：

|  |  |
| --- | --- |
| 甲方全称： | 乙方全称： |
| 地址： | 地址： |
| 税号： | 税号：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账号： | 开户银行账号： |
| 单位邮编： 开户行邮编： | 单位邮编： 开户行邮编：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一、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做出自己的判断。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4、涉及到的外文资料均须中文翻译件，翻译件须明确体现生产企业、产品名称及型号和有效期。

5、企业应积极提供各自对成交有利的证明材料，如果未提供，采购人及经办机构将会默认为无此类资料或以该类的最低级别处理。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及装订顺序表**

| 序号 | 材 料 名 称 | 具 体 要 求 |
| --- | --- | --- |
| 一 | **投标文件封面及目录** | |
| 二 | **报价文件** | |
| 1 | 投标函 | 格式详见附表1 |
| 2 | 投标设备报价明细表 | 格式详见附表2 |
| 3 | 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格确认意见书（包括经销商与生产厂家，如果有） | 格式详见附件3 |
| 三 | **商务技术文件** | |
| 4 | 投标设备配置清单 | 格式详见附表4 |
| 5 | 消耗品、备品备件购买价格清单 | 格式详见附表5 |
| 6 | 投标设备简要说明一览表 | 格式详见附表6 |
| 7 | 投标设备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 格式详见附表7 |
| 8 | 商务条款偏离表 | 格式详见附表8 |
| 9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 | 格式详见附表9 |
| 10 | 进口产品代理证明或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 |  |
| 11 | 资格证明文件 |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 有效期内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多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 有效的税务登记证或当地税务部门开具的依法纳税的缴税（费）证明（复印件）（多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 有效期内的社会保险登记证或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多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 2018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成立不足一年的，自成立时间开始提供) |
| 投标人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
|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和使用信用无不良记录书面声明 |
| 12 |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经营许可证（副本）复印件、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 (1)企业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2)批准生产产品与申报产品一致； |
| 13 | 产品的合格证书复印件（如医疗器械注册证等） |  |
| 14 | 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投标人的主要业绩证明材料 |  |
| 15 | 投标机型说明书（即DATASHEET或彩页） | 外文资料提供有效中文翻译件；(2)产品名称、规格、生产企业与申报产品一致；(3)加盖投标人公章 |
| 16 | 廉政承诺书 | 格式详见附表16 |
| 17 |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 如优惠承诺 |

2019年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项目

（第五十一期，招标编号：Hwcg2019-51）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Hwcg2019-51-标项编号

标项名称：

投标设备名称：

投标人全称：

年 月

目 录

一、报价文件

(1)投标函————————————————————————（页码）

(2)投标设备报价明细表——————————————————（页码）

(3)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格确认意见书————————————（页码）

二、商务技术文件

(4)投标设备配置清单———————————————————（页码）

(5)消耗品、备品备件购买价格清单—————————————（页码）

(6)投标设备简要说明一览表————————————————（页码）

(7)投标设备技术参数偏离表————————————————（页码）

(8)商务条款偏离表 ——————————————————— （页码）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 ———————————（页码）

（10）进口产品代理证明或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 （页码）

（11）资格证明文件————————————————————（页码）

（12）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经营许可证（副本）复印件、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页码）

（13）产品的合格证书复印件（如医疗器械注册证等）—————（页码）

（14）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投标人的主要业绩证明材料———（页码）

（15）投标机型说明书（即DATASHEET或彩页）———————（页码）

（16）廉政承诺书—————————————————————（页码）

（17）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或说明———————————（页码）

附表1：

**投 标 函**

**杭州市卫生事业发展中心：**

1、根据已收到的贵方编号为 的 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我方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后，愿以以下报价承担招标文件要求的采购任务

标项 投标总价（大写）： 元人民币（RMB：￥ ）

2、我方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疑文件及有关附件，完全接受本次采购招标文件的各项内容。

3、我方自愿参加本次采购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公司基本资料及相关资料真实合法。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签订并履行合同。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人代表：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传真： 网址：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帐号：

附表2：

**投标设备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投标设备  名 称 | 单位 | 数量 | 投标规格型号 | 投标产地 | 投标品牌 | 投标单价（元） | 投标总价（元） | 交货期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代理人签字： 日期： 投标人： （公章

附件3：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二）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 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7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兹确认

公司为 行业的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主管单位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加盖公章）

附表4：

**投标设备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设备名称 | 序 号  （招标文件配置清单中的序号） | 招标设备配置清单 | 投标设备配置清单 | 其它配置 |
| Hwcg2019-51-00X  设备名称（注明品牌、型号） |  |  |  | （除招标要求以外的配置在此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代理人签字： 日期： 投标人： （公章）

附表5;

**消耗品、备品备件购买价格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消耗品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 价格（人民币：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代理人签字： 日期： 投标人： （公章）

附表6：

**投标设备简要说明一览表**

|  |  |
| --- | --- |
| 投标设备名称 | 功能说明 |
| Hwcg2019-51-00X  设备名称（注明品牌、型号） |  |
|

投标代理人签字： 日期： 投标人： （公章）

附表7：

**投标设备技术参数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设备名称 | 序 号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表中的序号） | 招标规格技术参数 | 投标规格技术参数 | 偏离 | 是否重要  技术参数 |
| Hwcg2019-51-00X  设备名称（注明品牌、型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代理人签字： 日期： 投标人： （公章）

附表8：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设备名称 | 序 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序号） | 招标商务要求 | 投标商务响应 | 偏离 | 说 明 |
| Hwcg2019-51-00X  设备名称（注明品牌、型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代理人签字： 日期： 投标人： （公章）

附表9：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

**杭州市卫生事业发展中心（杭州市医疗设备政府采购招标办公室）：**

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全名、职务）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本次招标的谈判、开标、评审、签约等具体事物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  |
| --- |
| **法定代表人与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可另附页）** |

投标代理人签字： 日期：

投标人： （公章

附表10：

**代理证明（或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

注：格式自拟

附表11：

**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有效期内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多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3）有效的税务登记证或当地税务部门开具的依法纳税的缴税（费）证明（复印件）（多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4）有效期内的社会保险登记证或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多证合一的，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5）2018年度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成立不足一年的，自成立时间开始提供)

6）投标人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7）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和使用信用无不良记录书面声明。

附表12：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经营许可证（副本）、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投标代理人签字： 日期： 投标人： （公章）

附表13：

**产品的合格证书复印件（如医疗器械注册证等）**

附表14：

**投标方证明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有关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中标时间 | 履行合同时间 | 具体采购人信息 | | 备注 | |
| 名称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将履行的设备采购合同复印件或者彩色扫描件作为附件附于本表后，缺一不可，否则相关业绩不予以认可。 | 合同附件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代理人签字： 日期： 投标人： （公章）

附表15：

**DATASHEET或彩页**

|  |
| --- |
|  |

投标代理人签字： 日期： 投标人： （公章

附表16：

**廉政承诺书**

**至：杭州市卫生事业发展中心：**

**XXXX医院：**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标项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标项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标项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标项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标项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履约项目的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医疗设备招投标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政府采购办。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代理人签字： 日期：

投标人： （公章）

附表17：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或说明**

（如优惠承诺）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委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并从2014年7月1日起正式启动信用融资工作，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入库，并取得杭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的杭州市内中小企业供应商。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请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cg.hzft.gov.cn>）“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专栏，可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三、申请方式和步骤

1、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需先与六家合作银行对接，办理相关融资前期手续；

2、中标后，供应商应与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及时联系，告知融资需求；

3、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信息系统录入中标合同信息时，须在合同备案页“是否为可融资合同”前打勾，并选择相应的信用融资合作银行，录入账号信息；

4、相关信息录入后，相关合作银行将在政府采购信息系统查询到合同备案信息，经审核，与供应商联系并办理相关融资事宜。

四、注意事项

请各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积极支持和配合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在合同备案环节务必请仔细核对收款银行、账号信息等内容，一旦录入将无法修改。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七部分 采购需求表**

**标“是”为重要技术参数，请各投标人结合本招标文件“无效标”中相应条款要求综合考虑，以免造成不良后果。**

**标项001 采购单位: 杭州市中医院**

**设备名称：纯水仪**

|  |  |  |
| --- | --- | --- |
| **序号** | **招 标 规 格** | **是否重要参数** |
| **一** | **产地：允许进口 数量：1台 预算单价：18 万** |  |
| **二** | **从城市自来水制作纯水，超纯水** |  |
| **三** | **技术功能要求** |  |
| **3.1** | **纯水部分** |  |
| 3.1.1 | 产品应用：从城市自来水生产II级纯水 |  |
| 3.1.2 | 电阻率：10 - 15 MΩ |  |
| 3.1.3 | 总有机碳含量(TOC)：≤30ppb |  |
| 3.1.4 | 颗粒物数量：＜1p/ml | **是** |
| 3.1.5 | 细菌：＜1 cfu/ml |  |
| 3.1.6 | 产水速度：≥7L/h |  |
| 3.1.7 | 硅酸盐去除率：99.9% |  |
| 3.1.8 | 有UV紫外灭菌功能 | **是** |
| 3.1.9 | 满足 GLSI，CAP，ASTM II，ISO3696水质标准 |  |
| 3.1.10 | 配备空气呼吸器，提供报警提示 |  |
| 3.1.11 | 液晶显示屏，实时显示出水关键信息包括水质，系统状态和警告 |  |
| **3.2** | **超纯水部分** |  |
| 3.2.1 | 电阻率：在25℃条件下不小于18.2 MΩ·cm |  |
| 3.2.2 | 电阻池灵敏常数：0.01cm-1，温度灵敏度：±0.1℃，附原厂校验证书 |  |
| 3.2.3 | 总有机碳含量(TOC)：≤5ppb； |  |
| 3.2.4 | 直径大于0.22μm的颗粒物数量：＜1p/ml |  |
| 3.2.5 | 细菌：＜1 cfu/ml |  |
| 3.2.6 | 热原（内毒素）：< 0.001Eu/ml (配置除热源终端过滤） |  |
| 3.2.7 | RNases(水解酶)：<0.003ng /ml | 是 |
| 3.2.8 | DNases(DNA)：<0.4 pg/ml | 是 |
| 3.2.9 | 滤膜孔径：0.22um |  |
| 3.2.10 | 产品应用：从II级水生产I级超纯水 |  |
| 3.2.11 | 内置TOC在线检测器, 在线检测超纯水中的TOC，检测范围和精度符合USP标准，附校验证书，检测范围：1 - 999 ppb,精度：± 1 ppb |  |
| 3.2.12 | 整机符合 GLP规范，可提供验证服务 |  |
| 3.13 | 产水流速：最大流速2L/min，四种流速可调节，逐滴至2L/min |  |
| 3.14 | 系统至少内置两根紫外灯，一个是内置纯化组件185nm/254nm双波长紫外灯有效降低TOC水平，一个是TOC仪表内专门用于检测产水TOC的紫外灯，保证对TOC监测的准确性 | 是 |
| 3.15 | 液晶显示屏，实时显示出水关键信息包括水质，系统状态和警告 |  |
| 3.16 | 纯水仪、纯水箱、超纯水仪并列排布宽度不超过1.4m，提供产品尺寸。 |  |
| **四** | **配置要求** |  |
| 4.1 | II级纯水主机一台。包含：纯水过滤器，纯化柱，取水手柄，反渗透膜 |  |
| 4.2 | 纯水箱一台(≥30L，PE材质)包含：空气呼吸器，紫外灯管 |  |
| 4.3 | 超纯水主机一台。包含：超纯水过滤器，TOC在线检测器，超滤柱，取水手柄，UF超滤膜 |  |
| 4.4 | 芯片超纯化前柱2根 |  |
| 4.5 | 芯片低有机物型超纯化后柱2根 |  |
| **五** | **商务要求** |  |
| 1 | 务必填报完整的配套消耗品、耗材的优惠投标价格，如不随附消耗品、耗材报价，视为承诺免费供应； |  |
| 2 | 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资料、维修手册和操作手册、详细技术指标及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证明； |  |
| 3 | 投标即响应（如中标后）设备安装时提供维修资料及线路图纸；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二者不一致时由使用方裁定。 |  |
| 4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设备的跟机操作规程（应包括：适用范围与对象、操作人员要求、开机前注意事项及检查程序、对病人或标本的处理及注意事项、基本的标准操作程序SOP、操作中注意事项/安全风险及禁忌症、关机程序及常规保养要求、消耗品、易损部件及日常维护内容）； |  |
| 5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操作使用培训与维修技术培训； |  |
| 6 |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
| 7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8 | 提供 ≥ 1 年原厂保修，并出具原厂的保修证明。 |  |

**标项002 采购单位: 杭州市中医院**

**设备名称：低温高速离心机**

|  |  |  |
| --- | --- | --- |
| **序号** | **招 标 规 格** | **是否重要参数** |
| **一** | **产地：允许进口 数量： 1台 预算单价：11万** |  |
| **二** | **通过高速离心分离样品** |  |
| **三** | **技术功能要求** |  |
| 3.1 | 最高转速：≥15,200转/分，最大离心力：≥25,000xg | 是 |
| 3.2 | 最大离心容量：≥4×400ml和6×100ml | 是 |
| 3.3 | 最大采血管数量：≥76 × 5/7mL | 是 |
| 3.4 | 驱动系统：免维护无碳刷电机直接驱动； |  |
| 3.5 | 控制系统：微处理器控制系统，带有背光的大屏幕LCD数字显示,LED指示灯可显示当前离心运行模式及状态； |  |
| 3.6 | 运行时间控制：0-9小时59分钟；并具有瞬时离心及连续离心方式； |  |
| 3.7 | 加/减速选择：≥9加速档 / ≥10减速档； | 是 |
| 3.8 | 程序：不少于6个快捷程序可一键调用 |  |
| 3.9 | 安全性能：具有转头自动锁定装置，可以在5秒内实现转头的安全锁定和转头更换，具有转头自动识别、电子式不平衡监测、状态自诊断、自动锁盖及内锁装置； |  |
| 3.10 | 其他性能：支持RCF离心力设定功能，具有在离心结束之后自动开盖及离心结束时声音提醒功能 |  |
| 3.11 | 相关认证：通过第三方CAMR生物安全认证、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CE认证证书，投标文件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 3.12 | 温度范围：-10℃~+40℃，具有自动预冷功能 |  |
| 3.13 | 噪音：≤61dB |  |
| **四** | **配置要求** |  |
| 4.1 | 转头1：6×100mL碳纤维水平转头一个 |  |
| 4.2 | 适配器：50mL适配器一套，15ml离心管适配器一套 |  |
| 4.3 | 转头2：48\*2mL角转头 |  |
| 4.4 | 离心机主机 一台 |  |
| **五** | **商务要求** |  |
| 1 | 务必填报完整的配套消耗品、耗材的优惠投标价格，如不随附消耗品、耗材报价，视为承诺免费供应； |  |
| 2 | 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资料、维修手册和操作手册、详细技术指标及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证明； |  |
| 3 | 投标即响应（如中标后）设备安装时提供维修资料及线路图纸；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二者不一致时由使用方裁定。 |  |
| 4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设备的跟机操作规程（应包括：适用范围与对象、操作人员要求、开机前注意事项及检查程序、对病人或标本的处理及注意事项、基本的标准操作程序SOP、操作中注意事项/安全风险及禁忌症、关机程序及常规保养要求、消耗品、易损部件及日常维护内容）； |  |
| 5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操作使用培训与维修技术培训； |  |
| 6 |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
| 7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8 | 提供 ≥ 1 年原厂保修，并出具原厂的保修证明。 |  |

**标项003 采购单位: 杭州市中医院**

**设备名称：多功能酶标仪**

|  |  |  |
| --- | --- | --- |
| **序号** | **招 标 规 格** | **是否重要参数** |
| **一** | **产地：允许进口 数量：1套 预算单价：40万** |  |
| **二** | 测定“吸收光”、“荧光” “化学发光” 、“生物发光共振能量转移” 、“时间分辨荧光” |  |
| **三** | **技术功能要求** |  |
| **3.1** | **常规技术指标** |  |
| 3.1.1 | 检测功能：标配支持光吸收、荧光(FRET)、时间分辨荧光(TRF, TR-FRET, hTRF)、化学发光(辉光和闪光) 、生物发光共振能量转移（BRET/NanoBRET） |  |
| 3.1.2 | 可升级检测功能：气体控制模块 |  |
| 3.1.3 | 光路设计：标配光栅光路和滤光片光路双系统 |  |
| 3.1.4 | 检测器：3个独立检测器。光吸收：光电二极管；荧光：可检测800nm以上荧光信号的红外敏感光电倍增管（PMT）化学发光：可检测微弱化学发发光的暗电流单光子计数光电倍增管（PMT） | 是 |
| 3.1.5 | 光谱扫描模式：终点光谱扫描，动力学光谱扫描，支持光吸收，荧光，发光，时间分辨荧光扫描，扫描精度，1nm间隔 |  |
| 3.1.6 | 温控范围：室温+4℃-45℃ |  |
| 3.1.7 | 湿度控制功能：能够有效减少长时间动力学检测中样本的挥发和边缘效应 |  |
| 3.1.8 | 振荡器：振荡模式，速度，幅度可调 |  |
| 3.1.9 | 读板类型：6-1536 孔板 |  |
| 3.1.10 | 读板顺序：标配6种不同读板顺序，满足不同方向复孔之间时间测量要求 |  |
| **3.2** | **光吸收检测** |  |
| 3.2.1 | 波长范围：200 - 1000 nm，1nm间隔 |  |
| 3.2.2 | 带宽： 200-1000nm范围内均是5nm |  |
| 3.2.3 | 读数范围：0 – 5Abs或OD | 是 |
| 3.2.4 | 杂散光：< 0.006% at 230 nm |  |
| 3.2.5 | 配置超微量检测板，可同时测定16个微量核酸样品，上样量2 µL，非耗材可反复使用，且同时兼容比色杯检测 |  |
| **3.3** | **荧光检测** |  |
| 3.3.1 | 光栅带宽可调，最小带宽5 nm(200-1000nm) |  |
| 3.3.2 | 波长范围：激发200-1000nm；底读激发200-1000nm | 是 |
| 3.3.3 | 波长范围：发射280-840 nm |  |
| 3.3.4 | 荧光检测灵敏度：< 0.5 fmol 荧光素/孔 |  |
| 3.3.5 | 荧光动态范围：> 6个数量级 |  |
| **3.4** | **化学发光** |  |
| 3.4.1 | 独立化学发光检测模块，含光栅以及独立滤光片检测光路 |  |
| 3.4.2 | 标配8位滤光片轮，支持NanoBRET检测等多色发光检测，实现在活细胞内实时监测蛋白相互作用 |  |
| 3.4.3 | 化学发光灵敏度：< 8 amol ATP/孔 | 是 |
| 3.4.4 | 具备发光光谱扫描功能，可进行1 nm步进发光光谱扫描 |  |
| 3.4.5 | 化学发光动态范围：> 7个数量级 |  |
| **3.5** | **时间分辨荧光功能** |  |
| 3.5.1 | TRF专用高能氙闪灯，光栅和滤光片双光路 |  |
| 3.5.2 | 具有TRF时间分辨荧光1nm间隔光谱扫描功能 |  |
| 3.5.3 | TRF 检测灵敏度：< 1 amol Eu/孔 | 是 |
| 3.5.4 | 支持板型：6-1536孔板 |  |
| **3.6** | **可升级AlphaScreen/AlphaLISA** |  |
| 3.6.1 | 独立滤光片检测光路，配置专用Alpha检测光源 |  |
| 3.6.2 | 兼顾6-1536孔板 |  |
| 3.6.3 | 检测灵敏度：< 100 amol/well |  |
| **3.7** | **内置自动分液器** |  |
| 3.7.1 | 分液器设计：同步分液和信号测量，满足多步骤快速动力学反应的需要 |  |
| 3.7.2 | 分液体积：2-5000μl/孔，1μl增量（1ml注射器） |  |
| 3.7.3 | 分液器控制方式：机器按键以及PC软件双重控制 |  |
| 3.7.4 | 分液器升级：可升级2.5ml注射器，分液体积5-250001μl |  |
| **3.8** | **标准配套软件** |  |
| 3.8.1 | 仪器控制和高级分析功能二合一，实时显示运行结果，一键选择列表、板布局等多种直观数据显示方式 |  |
| 3.8.2 | 中文、英文、西班牙语等8种语言选择设置，Windows 直观界面，图标按钮显示基于 SQL 数据库 |  |
| 3.8.3 | 智能化安全监控设置，测量数据自动保存，断电后恢复，分液位置及分液量错误报警等 |  |
| 3.8.4 | 智能化自动填充铺板布局，可自定义测量模板及命名、颜色设置 |  |
| 3.8.5 | 软件可控制仪器进板出板、孵育、震荡以及内置自动分液器的冲洗、分液操作，可实现同步分液和信号测量功能，满足多步骤快速动力学反应的需要 |  |
| 3.8.6 | 可自定义Blank subtraction, Curve Fit, Cut-Off 等计算模式；自动孔间光程校准；数据测量及分析过程可包括：扣减本底、定量曲线拟合，动力学计算，临界值分析和质控等；自动保存标准曲线 |  |
| 3.8.7 | 具有强大的结果报告输出功能， xls, pdf, txt and xml 格式，一键输出excel.PDF 表格，支持报告email 发送 |  |
| 3.8.8 | 软件内置在线程序库，方便调用多种预编辑好的程序 |  |
| **四** | **配置要求** |  |
| 4.1 | 主机一台：包括光吸收、荧光顶底读、化学发光（含8位滤光片光路）、时间分辨荧光(TRF, TR-FRET, hTRF)功能 |  |
| 4.2 | 内置式自动进样器1套 |  |
| 4.3 | 超微量检测板1个 |  |
| 4.4 | 配套高级分析软件1套，无安装限制 |  |
| 4．5 | 电脑一台，配置要求：不低于64位Win7 SP1或64位Win8.1 操作系统或64位Win10 操作系统，四核，2GHz以上CPU，14G或以上剩余空间固态硬盘，内存8G，USB接口，光驱，显示器1280 x 1024分辨率 |  |
| **五** | **商务要求** |  |
| 1 | 务必填报完整的配套消耗品、耗材的优惠投标价格，如不随附消耗品、耗材报价，视为承诺免费供应； |  |
| 2 | 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资料、维修手册和操作手册、详细技术指标及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证明； |  |
| 3 | 投标即响应（如中标后）设备安装时提供维修资料及线路图纸；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二者不一致时由使用方裁定。 |  |
| 4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设备的跟机操作规程（应包括：适用范围与对象、操作人员要求、开机前注意事项及检查程序、对病人或标本的处理及注意事项、基本的标准操作程序SOP、操作中注意事项/安全风险及禁忌症、关机程序及常规保养要求、消耗品、易损部件及日常维护内容）； |  |
| 5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操作使用培训与维修技术培训； |  |
| 6 |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
| 7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8 | 提供 ≥ 1 年原厂保修，并出具原厂的保修证明。 |  |

**标项004 采购单位: 杭州市中医院**

**设备名称：Q开关皮肤色素激光仪**

|  |  |  |
| --- | --- | --- |
| **序号** | **招 标 规 格** | **是否重要参数** |
| **一** | **产地：允许进口 数量：1台 预算单价：120万** |  |
| **二** | 用于治疗太田痣、文身、雀斑、咖啡斑、脂溢性角化、黄褐斑、褐青色痣、老年斑等；红色，黑色，深蓝色纹身等 |  |
| **三** | **技术功能要求** |  |
| **1** | 工作模式：Q开关模式； |  |
| 2 | 设备操作方便，激光重复率高； |  |
| 3 | 设备性能稳定，使用寿命长，无消耗品； |  |
| 4 | 术中出血少，术后恢复快，热损伤小； |  |
| 5 | 技术参数： |  |
| 6 | 激光输出波长： 1064nm、532nm | 是 |
| 7 | 激光类型： Q开关Nd：YAG激光 |  |
| 8 | 光斑大小：可调，最大光斑直径≥10mm |  |
| 9 | 重复频率：可调，最大要求≧10HZ |  |
| 10 | 脉冲宽度：≤ 13ns | 是 |
| 11 | 操作系统：液晶显示屏，智能化操作系统； |  |
| 12 | 传输方式：七节臂传输 |  |
| 13 | 指示灯：具备 |  |
| 14 | 瞄准光：具备 |  |
| 15 | 脉冲控制：脚控开关 |  |
| 16 | 激光器：采用DR双激光器技术 |  |
| 17 | 具备平行光斑技术 |  |
| 18 | 平帽技术均峰值比≦1:1.33 | 是 |
| 19 | 具备真实能量检测功能， | 是 |
| 20 | 具备超高斯技术 |  |
| 21 | 具备NPM柔脉冲技术 |  |
| **四** | **配置要求** |  |
| 1 | 主机 1台 |  |
| 2 | 调Q 开关1064/532nm激光治疗手柄 1个 |  |
| 3 | 导光臂 (含平衡锤) 1套 |  |
| 4 | 脚踏开关 1个 |  |
| 5 | 设备钥匙 2个 |  |
| 6 | 外置互锁连接器 1个 |  |
| 7 | 激光警示标识 1套 |  |
| 8 | 患者防护眼镜 1个 |  |
| 9 | 激光防护眼镜 2个 |  |
| **五** | **商务要求** |  |
| 1 | 务必填报完整的配套消耗品、耗材的优惠投标价格，并提供相关注册证及注册表等证明材料（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或附系列可证明有效的文件）；如不随附消耗品、耗材报价，视为承诺免费供应； |  |
| 2 | 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资料、维修手册和操作手册、详细技术指标及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证明； |  |
| 3 | 投标即响应（如中标后）设备安装时提供维修资料及线路图纸；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二者不一致时由使用方裁定。 |  |
| 4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设备的跟机操作规程（应包括：适用范围与对象、操作人员要求、开机前注意事项及检查程序、对病人或标本的处理及注意事项、基本的标准操作程序SOP、操作中注意事项/安全风险及禁忌症、关机程序及常规保养要求、消耗品、易损部件及日常维护内容）； |  |
| 5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操作使用培训与维修技术培训； |  |
| 6 |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
| 7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8 | 提供 ≥ 1 年原厂保修，并出具原厂的保修证明。 |  |

**标项005 采购单位: 杭州市中医院**

**设备名称：臭氧治疗仪**

|  |  |  |
| --- | --- | --- |
| **序号** | **招 标 规 格** | **是否重要参数** |
| **一** | **产地：允许进口 数量：1台 预算单价：20万** |  |
| **二** | **技术功能要求** |  |
| **1** | 产品需取得国家SFDA 3类医疗器械注册证，且注册证在有效期内 |  |
| 2 | 国内有明确优良实力的售后服务机构，该售后服务机构最好为上市公司或高新技术企业（提供证明材料) |  |
| 3 | 所投设备需保证制备出成品臭氧气体中有害气体氧化亚氮含量在安全范围内(﹤20×10－9 mol/mol),并能在标书中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示的检测报告。 | 是 |
| 4 | 所投产品使用的辅助耗材需能证明经过抗氧化剂处理，并在标书中提供能证明该耗材经过抗氧化处理的证明文件 | 是 |
| 5 | 仪器正常工作后，室内空气中臭氧浓度不能超过0.05mg/m³，避免对医务人员造成伤害。（标书中应提供检测报告） |  |
| 6 | 臭氧浓度范围：0-80 µg/ml |  |
| 7 | 臭氧浓度误差：±4%. |  |
| 8 | 臭氧流速：10毫升/秒，（0.6L/min） |  |
| 9 | 工作温度： 5℃～40℃ |  |
| 10 | 工作湿度：小于 90 % RH，不凝固 |  |
| 11 | 储存温度：5℃～40℃ |  |
| 12 | 电源220V±10%AC 50-60Hz |  |
| 13 | 臭氧浓度显示方式：按键式数字显示，减少误操作 |  |
| 14 | 产品性能结构组成须包括压力校正器，保证治疗浓度的精确性 |  |
| 15 | 臭氧灌注口必须有光电感应装置，无过滤器插入时确保设备臭氧气体不外泄。（以注册证为准） | 是 |
| 16 | 需具有臭氧净化装置（以注册证为准），将剩余臭氧气体还原成氧气，避免造成环境污染(本装置不能用臭氧回收装置代替） | 是 |
| 17 | 需具有气路压力校正及控制装置，本装置不能用气路压力流量校正及控制装置代替 |  |
| 18 | 需具有电路及稳压装置，不需外配置稳压器 |  |
| **三** | **配置要求** |  |
| 1 | 主机1台 |  |
| 2 | 主电线1根 |  |
| 3 | 氧气连接管1根 |  |
| 4 | 氧气减压器1个 |  |
| 5 | 空气过滤器10个 |  |
| 6 | 抗氧化大自血专用耗材（血袋，输血器，注射器）10套 |  |
| 7 | 静脉留置针10根 |  |
| **四** | **商务要求** |  |
| 1 | 务必填报完整的配套消耗品、耗材的优惠投标价格，并提供相关注册证及注册表等证明材料（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或附系列可证明有效的文件）；如不随附消耗品、耗材报价，视为承诺免费供应； |  |
| 2 | 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资料、维修手册和操作手册、详细技术指标及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证明； |  |
| 3 | 投标即响应（如中标后）设备安装时提供维修资料及线路图纸；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二者不一致时由使用方裁定。 |  |
| 4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设备的跟机操作规程（应包括：适用范围与对象、操作人员要求、开机前注意事项及检查程序、对病人或标本的处理及注意事项、基本的标准操作程序SOP、操作中注意事项/安全风险及禁忌症、关机程序及常规保养要求、消耗品、易损部件及日常维护内容）； |  |
| 5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操作使用培训与维修技术培训； |  |
| 6 |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
| 7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8 | 提供 ≥ 1 年原厂保修，并出具原厂的保修证明。 |  |

**标项006 采购单位: 杭州市中医院**

**设备名称：化学发光仪**

|  |  |  |
| --- | --- | --- |
| **序号** | **招 标 规 格** | **是否重要参数** |
| **一** | **产地：允许进口 数量：1台 预算单价：45万** |  |
| **二** | 用于检测药物在血液中的浓度，用以评价疗效或确定给药方案，使给药方案个体化，以提高药物治疗水平，达到临床安全、有效、合理的用药 |  |
| **三** | **技术功能要求** |  |
| **1** | 仪器和配套试剂均为原厂原装 | **是** |
| 2 | 分析原理：化学发光微粒子免疫分析技术 |  |
| 3 | 检测速度：≥100测试/小时 |  |
| 4 | 急诊功能：具有急诊插入功能，项目检测结果的时间：≤30分钟 |  |
| 5 | 可开展药物测试项目数12个，且可根据医院需要拓展其它项目 |  |
| 6 | 测试项目：至少包含环孢霉素、他克莫司(\*\*506)、雷帕霉素、丙戊酸、苯妥英、卡马西平、地高辛、茶碱、万古霉素等，并可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证明文件 | 是 |
| 7 | 具有样本自动稀释功能 |  |
| 8 | 轨道附件盒 ：≥60个样品盘,≥ 8 轨道架 |  |
| 9 | 具有试管条码识别功能,无需编号 |  |
| 10 | 样本位要求：≥60个 |  |
| 11 | 具有连续进样和随机进样功能 |  |
| 12 | 样本针具有液面感应、凝块检测、气泡检测和垂直感应检测功能 |  |
| 13 | 进样要求：轨道式进样，每个项目测试都有独立的反应区和读数区 | 是 |
| 14 | 试剂位：≥25种 | 是 |
| 15 | 试剂仓具备不停机连续装载试剂功能 |  |
| 16 | 试剂瓶具有条形码自动识别功能 |  |
| 17 | 具有全反应过程的实时监控、工作曲线、定标流程、反应曲线观察功能 |  |
| 18 | 清洗方式：具有试剂针独立清洗功能 |  |
| **18** | 校准要求：提供同品牌原厂配套的、有效注册证的校准品 |  |
| **四** | **配置要求** |  |
| 1 | 主机 1套 |  |
| 2 | 轨道附件盒 1套 |  |
| 3 | 系统测试项目软件 |  |
| **五** | **商务要求** |  |
| 1 | 务必填报完整的配套消耗品、耗材的优惠投标价格，并提供相关注册证及注册表等证明材料（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或附系列可证明有效的文件）；如不随附消耗品、耗材报价，视为承诺免费供应； |  |
| 2 | 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资料、维修手册和操作手册、详细技术指标及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证明； |  |
| 3 | 投标即响应（如中标后）设备安装时提供维修资料及线路图纸；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二者不一致时由使用方裁定。 |  |
| 4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设备的跟机操作规程（应包括：适用范围与对象、操作人员要求、开机前注意事项及检查程序、对病人或标本的处理及注意事项、基本的标准操作程序SOP、操作中注意事项/安全风险及禁忌症、关机程序及常规保养要求、消耗品、易损部件及日常维护内容）； |  |
| 5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操作使用培训与维修技术培训； |  |
| 6 |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
| 7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8 | 提供 ≥ 1 年原厂保修，并出具原厂的保修证明。 |  |

**标项007 采购单位: 杭州市中医院**

**设备名称：冷冻切片机**

|  |  |  |
| --- | --- | --- |
| **序号** | **招 标 规 格** | **是否重要参数** |
| **一** | **产地：允许进口 数量：1套 预算单价：30万** |  |
| **二** | **医学用组织切片** |  |
| **三** | **技术功能要求** |  |
| 1 | 切片厚度：1至100um 1.0um-5.0um以0.5um递进 5.0um-20.0um以1.0um递进 20.0um-60.0um以5.0um递进 60.0um-100.0um以10.0um递进 | 是 |
| 2 | 修块厚度：临床模式：10－40um 设定值：10um, 20um, 30um, 40um 科研模式：1－600um 设定值：1.0um-10.0um以1.0um递进 10.0um-20.0um以2.0um递进 20.0um-50.0um以5.0um递进 50.0um-100.0um以10.0um递进 100.0um-600.0um以50.0um递进 |  |
| 3 | 最大样本尺寸：50×80mm |  |
| 4 | 总进样距离：≥25mm；垂直行程：≥59mm |  |
| 5 | 样品回缩功能：具备，可关闭 |  |
| 6 | 样品定位：8°（X ,Y轴），样品托可360°旋转，具有0位指示 |  |
| 7 | 配备步进马达控制的样品头进样，至少提供两种速度（300um/s或者900um/s）粗进，能够更加精确，灵活的实现粗进功能。 | 是 |
| 8 | 双压缩机制冷，两个独立的制冷系统，两套管路分别对冷冻箱和样本头进行制冷，两个压缩机均可单独关闭。 | 是 |
| 9 | 样本头温度可精确控制，温度控制范围：-10℃至-50℃，以1℃递进。 |  |
| 10 | 速冻台可放≥17个样品，包括两个半导体速冻位置。速冻台温度可低至-42℃ |  |
| 11 | 冷冻室温度：最低≤-35℃。 |  |
| 12 | 速冻架温度：最低≤-40℃，半导体制冷温度更低。 |  |
| 13 | 具有冷气循环系统确保冷气在样品，道具和防卷板周围循环，保证连续一致的高质量切片。 |  |
| 14 | 具有自动除霜功能，也可进行手动除霜，除霜时间12分钟；冷冻室、样品头、速冻架独立的手动除霜设置。 |  |
| 15 | 宽、窄刀片都适用的一次性刀架，刀架可侧向移动，确保使用刀片全长。 |  |
| 16 | 密封的切片机系统，防结霜设计。 |  |
| 17 | 具有箱体UVC紫外消毒，可在低温下执行快速消毒和全面消毒。 | 是 |
| 18 | 抗菌纳米银表面涂层。 |  |
| 19 | 具备负压辅助切片功能 |  |
| 20 | 具备废液收集装置：可收集废液及冷凝水。 |  |
| **四** | **配置要求** |  |
| 1 | 主机1台 |  |
| 2 | 组织样品托盘21个 |  |
| 3 | 玻璃防卷板1个 |  |
| 4 | 冷冻吸热锤1个 |  |
| 5 | 冷冻OCT 5瓶 |  |
| 6 | 提供其它满足参数要求的必备附件1套 |  |
| **五** | **商务要求** |  |
| 1 | 务必填报完整的配套消耗品、耗材的优惠投标价格，并提供相关注册证及注册表等证明材料（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或附系列可证明有效的文件）；如不随附消耗品、耗材报价，视为承诺免费供应； |  |
| 2 | 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资料、维修手册和操作手册、详细技术指标及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证明； |  |
| 3 | 投标即响应（如中标后）设备安装时提供维修资料及线路图纸；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二者不一致时由使用方裁定。 |  |
| 4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设备的跟机操作规程（应包括：适用范围与对象、操作人员要求、开机前注意事项及检查程序、对病人或标本的处理及注意事项、基本的标准操作程序SOP、操作中注意事项/安全风险及禁忌症、关机程序及常规保养要求、消耗品、易损部件及日常维护内容）； |  |
| 5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操作使用培训与维修技术培训； |  |
| 6 |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
| 7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 |  |
| 8 | 提供 ≥ 1 年原厂保修，并出具原厂的保修证明。 |  |

**标项008 采购单位: 杭州市中医院**

**设备名称：流式细胞仪**

|  |  |  |
| --- | --- | --- |
| **序号** | **招 标 规 格** | **是否重要参数** |
| **一** | **产地： 允许进口 数量：1套 预算单价：120万** |  |
| **二** | 用于临床分析细胞表面标志、分析细胞内抗原物质以及免疫细胞功能等 |  |
| **三** | **技术功能要求** |  |
| **1.1** | **光路系统** |  |
| 1.1.1 | 同时配备3根固态高功率激光器：488nm、638nm/640nm 、405nm，可同时检测≥10色荧光信号。 | 是 |
| 1.1.2 | 488nm激光器可单独激发≥5色荧光信号 |  |
| 1.1.3 | 具备11个独立荧光检测器，且所有荧光通道检测波长都为带通,波长间隔都40nm以上。 |  |
| 1.1.4 | 具有激光智能监控系统：具有激光温度控制功能，确保仪器稳定性和检测结果可靠性不受环境影响；自动监测并调节激光功率。 |  |
| 1.1.5 | 固定校准的光路设计，滤光片可以灵活插拔，不影响光路。 |  |
| 1.1.6 | 光信号收集系统：镜头NA≥1.2，提高荧光灵敏度。 |  |
| 1.1.7 | 能够达到5倍于传统高性能PMT的光电转换效率 |  |
| 1.1.8 | 光信号收集系统能将大视野范围内的光信号准确地传递到接收光路中，最多可以支持到7个空间独立的激光同时激发的信号收集。 |  |
| **1.2** | **电子和检测系统** |  |
| 1.2.1 | 动态范围：0-107。 |  |
| 1.2.2 | 数字化采样频率25MHz |  |
| 1.2.3 | 检测速度≥29,000 events /s | 是 |
| 1.2.4 | 荧光分辨率CV <3% |  |
| 1.2.5 | 采用光纤阵列高灵敏度检测器，FITC灵敏度≤ 40MESF，PE灵敏度≤ 25MESF |  |
| 1.2.6 | 侧向角分辨力：0.2um,可检测亚细胞结构 |  |
| **1.3** | **液流和上样系统** |  |
| 1.3.1 | 采用经典稳定的鞘液流聚焦原理。 |  |
| 1.3.2 | 检测过程中，具有自动反冲洗去除堵塞功能。 |  |
| 1.3.3 | 流速： 10ul/min 到 120ul/min。 |  |
| 1.3.4 | 上样系统：具备≥32管自动进样器，兼容多种上样管，具有自动混匀和自动清洗功能，降低样本间交叉污染。 |  |
| 1.3.5 | 无需微球的绝对计数功能，在检测同时即可自动计算样本浓度，结果准确。 |  |
| 1.3.6 | 具有鞘液过滤器，确保液流的洁净度，检测微颗粒时避免杂质的干扰。 |  |
| 1.3.7 | 具有鞘液和废液传感器，自动感应鞘液压力和废液桶液面高度，自动报警。 |  |
| **1.4** | **软件系统** |  |
| 1.4.1 | 可选择中、英文界面。 |  |
| 1.4.2 | 实时的电压调节或自动判断最佳电压，无需调节。 |  |
| 1.4.3 | 自动补偿设置：全矩阵荧光补偿，自动补偿调整，图型上自动拖动调节补偿，直观方便。 |  |
| 1.4.4 | 补偿调节后，再次调节电压，补偿自动调整，无需人工再干预。 |  |
| **四** | **配置要求** |  |
| 1 | 流式细胞仪主机1台 |  |
| 2 | 全自动多管自动进样器1台 |  |
| 3 | 全自动溶血样本制备仪1台 |  |
| 4 | 0.5-10µl、2-20µl、10-100µl、20-200µl、100-1000µl移液器各二支 |  |
| 5 | 配套UPS 1台 |  |
| 6 | 随机试剂及耗品一批 |  |
| 7 | 其他保证仪器正常使用的所有配件及附件 |  |
| **五** | **商务要求** |  |
| 1 | 务必填报完整的配套消耗品、耗材的优惠投标价格，并提供相关注册证及注册表等证明材料（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或附系列可证明有效的文件）；如不随附消耗品、耗材报价，视为承诺免费供应； |  |
| 2 | 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资料、维修手册和操作手册、详细技术指标及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证明； |  |
| 3 | 投标即响应（如中标后）设备安装时提供维修资料及线路图纸；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二者不一致时由使用方裁定。 |  |
| 4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设备的跟机操作规程（应包括：适用范围与对象、操作人员要求、开机前注意事项及检查程序、对病人或标本的处理及注意事项、基本的标准操作程序SOP、操作中注意事项/安全风险及禁忌症、关机程序及常规保养要求、消耗品、易损部件及日常维护内容）； |  |
| 5 | 安装设备时必须提供操作使用培训与维修技术培训；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
| 6 | 提供保修期内巡视保养计划、措施和时间。 |  |
| 7 | 保证零配件供应时间不少于8年。对保修期外的维修付款：必须做到先维修，后付款。 |  |
| 8 | 提供 ≥ 1 年原厂保修，并出具原厂的保修证明。 |  |